



沈石溪 著

伍美珍 陆梅
李东华 唐池子

爱读

大家最爱读的动物小说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精华爱读本

藏獒渡魂

沈石溪 著

伍美珍 陆梅
李东华 唐池子

爱读

藏獒渡魂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藏獒渡魂 / 沈石溪著 .—北京 : 天天出版社, 2013.5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精华爱读本)

ISBN 978-7-5016-0743-3

I. ①藏… II. ①沈… III. ①儿童文学—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80505号

沈石溪 著 伍美珍 陆 梅 李东华 唐池子 爱读

责任编辑: 李现刚 董 蕾 美术编辑: 罗曦婷

责任印制: 李书森 康远超

地址: 北京市东中街 42 号 邮编: 100027

市场部: 010-64169902 传真: 010-64169902

<http://www.tiantianpublishing.com>

E-mail: tiantiancbs@163.com

印刷: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880×1320 1/32 印张: 4.875 插页: 3

2013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93 千字 印数: 1~20,300 册

ISBN 978-7-5016-0743-3

定价: 14.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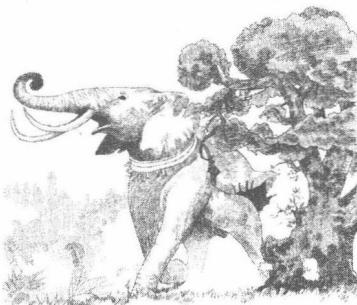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调换。



目 录

| | |
|--------------|-----|
| 最后一头战象 | 001 |
| 象鞍的记忆 | 012 |
| 给大象拔刺 | 017 |
| 血缘的条索 | 024 |
| 会贸易的狐 | 027 |
| “大智慧”遇上“小聪明” | 033 |
| 鱼道 | 036 |
| 生命，生生不息 | 045 |
| 老猴赫尼 | 049 |
| 脱掉束缚你的“铁链子” | 055 |
| 血染的王冠 | 059 |
| 站在鸡蛋一边 | 095 |
| 藏獒渡魂 | 102 |
| 爱有重塑灵魂的力量 | 143 |
| 跋 平添了许多美丽 | 149 |



最后一头战象

西双版纳的召片领地区曾经拥有一支威风凛凛的象兵。所谓象兵，就是骑着大象作战的军队。象兵比起骑兵来，不仅同样可以起到机动快速的作用，战象还可用长鼻劈敌，用象蹄踩敌，直接参与战斗；一大群象，排山倒海般地扑向敌人，战尘滚滚，吼声震天，势不可挡。

一九四三年，日寇侵占了缅甸，铁蹄跨进了和缅甸一江之隔的西双版纳边陲重镇打洛。象兵在打洛江畔和日寇打了一仗。战斗异常激烈，枪炮声、厮杀声和象吼声惊天动地；鬼子在打洛江里扔下了七十多具尸体，我方八十多头战象全部中弹倒地，血把江水都染红了。战斗结束后，召片领在打洛江边挖了一个长宽各二十多米的巨坑，把阵亡的战象隆重埋葬了，还在坑上立了一块碑：百象冢。

曼广弄寨的民工在搬运战象的尸体时，意外地发现有一头公象还在喘息，它的脖颈被刀砍伤，一颗机枪子弹从前腿穿过去，浑身上下都是血，但还活着。他们用八匹马拉的大车，把它运回寨子。这是唯一幸存的战象，名叫嘎羧。好心肠的村民们治好了它的伤，把它养了起来。

我一九六九年三月到曼广弄寨插队落户时，嘎羧还健在。它已经五十多岁了，脖子歪得厉害，象嘴永远闭不拢，整天滴滴答答地淌着唾液；一条前腿也没能完全治好，短了一截，走起路来蹶蹶颠颠；本来就很稀疏的象毛几乎都掉光了，皮肤皱得就像脱水的丝瓜；岁月风尘，两支象牙上积了厚厚一层难看的黄渍。它是战象，它是功臣，受到村民们的尊敬和照顾。村民们从不叫它搬运东西，它整天优哉悠哉地在寨子里闲逛，到东家要串香蕉，到西家喝筒泉水。

我和负责饲养嘎羧的老头波农丁混得很熟，因此和嘎羧也成了朋友。

我插队的第三年，嘎羧愈发衰老了，食量越来越小，整天卧在树荫下打瞌睡，皮肤松弛，身体萎缩，就像一只脱水柠檬。波农丁年轻时给土司当了多年象奴，对象的生活习性摸得很透，他对我说：“太阳要落山了，火塘要熄灭了，嘎羧要走黄泉路啦。”几天后，嘎羧拒绝进食，躺在地上，要



揪住它的鼻子摇晃好一阵，它才会艰难地睁开眼睛，朝你看一眼。我觉得它差不多已处在半昏迷的状态中了。

可一天早晨，我路过打谷场旁的象房，惊讶地发现，嘎羧的神志突然间清醒过来，虽然身体仍然衰弱不堪，但精神却处在亢奋状态，两只眼睛烧得通红，见到波农丁，啾啾啾短促地轻吼着，鼻子一弓一弓，鼻尖指向象房堆放杂物的小阁楼，象蹄急促地踢踏着地面，好像是迫不及待想得到小阁楼上的什么东西。开始波农丁不想理它，但它发起脾气来，鼻子抽打房柱，还用庞大的身体去撞木板墙。象房被折腾得摇摇欲坠。波农丁拗不过它，只好让我帮忙，爬上小阁楼，往下传杂物，看它到底要什么。

小阁楼上有半箩谷种两串老玉米几条破麻袋，其他好像没什么东西了。我以为它精神好转想吃东西了，就将两串老玉米扔下去，它用鼻尖勾住，像丢垃圾似的丢出象房；我又将半箩稻谷传给波农丁，他还没接稳呢，就被嘎羧一鼻子打泼在地，还赌气地用象蹄践踏；我又把破麻袋扔下去，它用象牙把麻袋挑得稀巴烂。

小阁楼角落里除了还有一床破篾席，已找不到可扔的东西了。嘎羧仍焦躁不安地仰头朝我吼叫。“再找找，看看还有啥东西？”波农丁在下面催促道。我掀开破篾席，里头有

一具类似马鞍的东西，很大很沉，看质地像是用野牛皮做的，上面蒙着厚厚一层灰尘，除此而外，小阁楼里真的一样东西也没有了。我一脚把那破玩意儿踢下楼去。奇怪的事发生了，嘎羧见到那破玩意儿，一下安静下来，用鼻子呼呼吹去蒙在上面的灰尘，鼻尖久久地在破玩意儿上摩挲着，象眼里泪光闪闪，像是见到了久别重逢的老朋友。

“哦，闹了半天，它是要它的象鞍啊。”波农丁恍然大悟地说，“这就是它当战象时披挂在背上打仗用的鞍子，我们当年把它从战场上运回寨子，它还佩戴着象鞍，在给它治伤时，是我把象鞍从它身上解下来扔到小阁楼上的。唉，整整二十六年了，我早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没想到，它还记得那么牢。”

嘎羧用鼻子挑起那副象鞍，甩到自己背上，示意我们帮它捆扎。我和波农丁费了好大劲，这才将象鞍置上了象背。

象鞍上留着弹洞，似乎还有斑斑血迹，混合着一股皮革、硝烟、战尘和鲜血的奇特气味；象鞍的中央有一个莲花状的座垫，四周镶着一圈银铃，还缀着杏黄色的流苏，二十六个春夏秋冬风霜雨雪，虽然已经有点破旧了，却仍显得沉凝而又华贵。嘎羧披挂着象鞍，平添了一股英武豪迈的气概。

“它现在要披挂象鞍干什么？”我迷惑不解地问道。



“恐怕不是什么好兆头。”波农丁皱着眉头伤感地说，“我想，它也许要离开我们去象冢了。”

我听说过关于象冢的传说。大象是一种很有灵性的动物，除了横遭不幸暴毙荒野的，都能准确地预感到自己的死期，在死神降临时前的半个月左右，便离开象群，告别同伴，独自走到遥远而又神秘的象冢里去；每群象都有一个象冢，或是一条深深的雨裂沟，或是一个巨大的溶洞，或是地震留下的一块凹坑，凡这个种群里所有的象，不管生前浪迹天涯海角漂泊到何方，最后的归宿必定在同一个象冢。让人惊奇的是，小象从出生到临终，从未到过也未见过象冢，却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凭着一种神秘力量的指引，能准确无误地寻找到属于自己种群的象冢。

“就算它打算去象冢了，也没必要披挂这么沉重的象鞍呀！”我说。

“这我就说不清了，也许，嘎羧天生是个小气鬼，临走在向我们讨回属于它的东西。嗯，这象鞍本来就是它的嘛。”

我觉得这种解释十分牵强，嘎羧平时并不吝啬，恰恰相反，待人还挺慷慨挺厚道的；我好几次看见它卷着一串香蕉在路上走，寨子里的小孩伸手向它要，它都会用那根万能的鼻子撕下一只来给他们。我隐隐约约有一种感觉，嘎羧在生

命的最后时刻要回那具象鞍，含有一种很高级的情感。

果然被波农丁说中了，嘎羧准备告别曼广弄寨，去找它最后的归宿了。它绕着寨子走了三匝，对救活它、收留它并养活它二十六年的寨子表达一种恋恋不舍的心情。嘎羧要走的消息长了翅膀似的传遍全寨，男女老少都拥到打谷场来为嘎羧送行。大家心里都清楚，与其说是送行，还不如说是送葬，为一头还活着的老战象出殡。许多人都泣不成声。村长帕玛在象脖子上系了一条洁白的纱巾，四条象腿上绑了四块黑布。老人和孩子捧着香蕉、甘蔗和糯米粑粑，送到嘎羧嘴边，它什么也没吃，只喝了一点凉水。

日落西山，天色茫茫，在一片唏嘘声中，嘎羧上了路。

送行的人群散了，波农丁还站在打谷场上痴痴地瞭望。我以为他在为嘎羧的出走而伤心呢，就过去劝慰道：“生老病死，聚散离合，本是常情，你也不要太难过了。”不料他却压低声音说：“小伙子，你有胆量跟我去发一笔财吗？”见我一副茫然无知的神态，他又接着说：“我们悄悄跟在嘎羧后面，找到那象冢……”

我明白他的意思了，他是要我跟他合伙去捡象牙。在热带雨林里，大象的躯体和骨头会腐烂，象牙却永远闪耀着迷



藏獒渡魂

人的光泽；象冢由于世世代代理葬老象，每一个象冢里都有几十根甚至上百根象牙，毫不夸张地说，找到一个象冢就等于找到一个聚宝盆。聪明的大象好像知道人类觊觎它们发达的门牙，生怕遭到贪婪的人类的洗劫，通常都把象冢选择在路途艰险人迹杳然的密林深处，再有经验的猎人也休想找得到；但如果采取卑鄙的跟踪手段，悄悄尾随在死期将临的老象后面，就有可能找到那遥远而又神秘的象冢。邻近的曼蚌



寨有个名叫岩鸣的猎手，三年前在森林里偶然碰到一头奔赴黄泉的老象，结果从象冢里背回七十八根象牙，大大地发了一笔横财。可我总觉得做贼似的跟在一头老战象后面，去捡它的便宜，好像不怎么地道。我犹豫着，沉默着，没敢轻易答应。

波农丁显然看穿了我的心思，说：“我们只捡象冢里其他象的象牙，嘎羧的象牙我们不要，也算对得起它了嘛。”

这主意不错，既照顾了情感，又可圆发财梦，何乐而不为？

我俩拔腿就追，很快就在通往崇山峻岭的小路上追上了踽踽独行的嘎羧。天黑下来了，嘎羧脖颈上那根标志着出殡用的白纱巾成了我们摸黑追踪的路标。它虽然跛了一条腿走不快，却一刻也没停顿，走了整整一夜，天亮时，来到了打洛江畔。

这是一条美丽的边境河，翠竹掩映，晨雾袅绕，不远处有几个村寨传来鸡鸣狗吠。嘎羧站在江滩的卵石上，停了下来，久久凝望着清波荡漾的江面。

这儿虽然不是热闹的市廛城镇，但四周有村寨，附近有渡口，也绝非荒无人烟的山野，怎么可能会藏有象冢呢？

“我想起来了，这儿是水晶渡的上游，二十六年前，我



们就是在这里把嘎羧给抬上岸的。”波农丁指着江湾一块龟形的礁石说，“幸亏有这块礁石挡住了它，不然的话，它早已被激流冲到下游淹死了。”

这么说来，这儿就是二十六年前抗日健儿和日寇浴血搏杀的战场！

这时，嘎羧踩着哗哗流淌的江水，走到那块龟形礁石旁，鼻子在被太阳晒成铁锈色的粗糙的礁石上亲了又亲，许久，才昂起头来，向着天边那轮火红的朝阳，“哟——哟——”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叫。它突然间像变了一头象，身体像吹了气似的膨胀起来，四条象腿的皮肤紧绷绷地发亮，一双象眼炯炯有神，吼声激越悲壮，惊得江里的鱼儿扑拉拉跳出水面。

我想，此时此刻，它一定又看到了二十六年前惊天地动鬼神的一幕：威武雄壮的战象驮着抗日健儿，冒着枪林弹雨，排山倒海般地冲向侵略者；日寇鬼哭狼嚎，丢盔弃甲；英勇的战象和抗日将士也纷纷中弹跌倒在江里……

我对嘎羧肃然起敬，它虽然只是一头象，被人类称之为兽类，却具有很多称之为人的人所没有的高尚情怀；在它行将辞世的时候，它还忘不了这片它曾经洒过热血的土地，特意跑到这儿来缅怀往事，凭吊战场！

太阳升上了槟榔树梢，一只独木舟剪开浓浓的江雾，船

哥放开喉咙唱着山歌，从上游飘然而下。嘎羧离开打洛江，钻进一条草木茂盛的箐沟。这一次它大概要直奔神秘的象冢了，我想。我们跟在它后面，走了一个多小时，在一块平缓的向阳的小山坡上，它突然又停了下来。

“哦，这里就是埋葬八十多头战象的地方，我参加过挖坑和掩埋，我记得很清楚，喏，哪儿还有一块碑。”波农丁咬着我的耳朵说。

我顺着他的手指的方向望去，荒草丛中，果然竖着一块石碑，镌刻着三个烫金大字：百象冢。年久日长，金箔剥落，字迹有点模糊不清了。

莫非嘎羧它……我不敢往下想，斜眼朝波农丁望去，他也困惑地紧皱着眉头。

嘎羧来到石碑前，选了一块平坦的草地，一对象牙就像两支铁镐，在地上挖掘起来。土块翻松后，它又用鼻子把土坷垃清理出来，继续往下面挖。它已经好几天没吃东西了，又经过长途跋涉，体力不济，挖一阵就要站在边上喘息一阵，但它坚持不懈地挖着，从早晨一直挖到下午，终于挖出了一个椭圆形的浅坑来；它滑下坑去，在坑里继续深挖，用鼻子卷着土块抛出坑来；我们在远处观看，只见它的身体一寸一寸地往下沉。太阳落山了，月亮升起来了，它仍在埋头挖着。



半夜，嘎羧的脊背从坑沿沉下去不见了，象牙掘土的咚咚声越来越稀，长鼻抛土的节奏也越来越慢，鸡叫头遍时，终于，一切都平静下来，什么声音也没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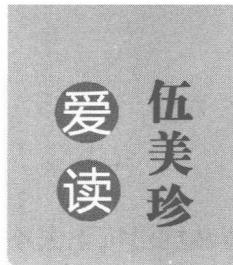
我和波农丁耐心地等到东方吐白，这才壮着胆子，走到坑边去看，土坑约有三米深，嘎羧卧在坑底，侧着脸，鼻子盘在臂弯，一只眼睛睁得老大，凝望着天空；一条四脚蛇从潮湿的泥土里钻出来，爬到它的眼球上，它一点反应也没有。

它死了。它没有到遥远的神秘的祖宗留下的象冢去，它在百象冢挖了个坑，和曾经并肩战斗过的同伴们葬在了一起。作为一头老战象，它找到了最好的归宿。

土坑里弥散着一股腐烂的气息，看得见二十六年前埋进去的战象的残骸，红土里，好像还露出了白的象牙。嘎羧那对象牙，也因挖掘土坑而被沙土磨得锃亮，在晨光中闪烁着华贵的光泽。波农丁牙疼似的咧着嘴苦着脸说：“要是我们在这里捡象牙，只怕是盖了新竹楼竹楼要起火，买了牯子牛也会被老虎咬死的啊！”

“对，是要遭报应的。”我说，“除非我们枉披了一张人皮，我们不会在这里捡象牙的。”

我和他一起动手，将浮土推进坑去，把土坑填满夯实，然后，空着手，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走回寨子去。



象鞍的记忆

四十多年前，美丽的南国边陲西双版纳和一个插队落户的年轻人相遇。从此，这片广袤的沃土上，不仅拥有温润的风、清涼的雨、传播希望的种子和多种多样的鸟兽，还生长出我们现在阅读到的充满生命热情的文字。不太好想象，沈石溪老师那双会捉鱼会插秧会盖房的手是怎么学会玩转笔杆的。不过，“动物小说大王”的桂冠，确实是在这片独一无二的动物王国中加冕的。

与其说是沈老师找到了通往动物世界的神秘之路，不如说是那些美妙的生灵选择了沈老师作它们的代言人；与其说我们从这么精彩的故事里认识了人类之外的情感力量，不如说那些在自然书页上跳跃的生命符号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合适的表达方式。

七十多年前，保卫祖国的战火熊熊燃烧，散发着血热与英气的烈焰，绵延到了槟榔树包围的村寨。翠竹林里长久沉



淀的宁静，被侵略者的枪炮和反击者的怒吼撕开。很想去打洛江边，问问那滔滔奔流、日夜倾诉的江水，当年的抗日健儿，是怎样的威武雄壮；当年的战象队列，是怎样的势不可当。这不是这部小说中的一场大戏，而是当年全国各地英勇抗争的一幕剪影。从历史的熔炉里提炼出的故事，总是热浪灼人。这段历史，原本就该像烙铁一样，在我们的记忆里烙下永恒的印。

主角嘎羧，幸存的英雄，那场战斗最后的见证者。刚开始很难把这头笨拙的大家伙与勇猛无畏的战象联系在一起——歪脖子，豁嘴巴，残疾的前腿，稀疏的体毛，起皱的皮肤，连最具威慑力的象牙都像人类中的“老烟枪”一样，“积了一层厚厚的黄渍”。可能会有一些比嘎羧年轻得多的孩子，并不太相信老人们口中的“光辉事迹”，觉得除了偶尔能向它要到一根香蕉之外，这个庞然大物真的没什么用。后来，就连老熟人“我”和波农丁也终于以为，卧在树荫下数着所剩无多的日子，是嘎羧留给村寨最后的印象。牵起它的鼻子，就算人和象道个别。再长的路，也有尽头，温暖过我们的太阳和塘火，总要收起最后一丝光芒，归于黑暗和冷寂的吧。

但是，嘎羧忽然想起来，它还有一个朋友，一个很久没见的老朋友。是的，一直养护它的波农丁忘了，寨子里的老